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提前招生章程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快推进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拓宽优秀人才的选拔渠道，促进高职教育的健康发展，结合《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江苏省 2022 年高职院校提前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苏教考【2022】1 号）要求，特制订本章程。

一、指导思想

1. 择优选拔适合在高职院校相关专业学习、在某些方面具有特长或综合素质优秀的人才。
2. 坚持自主、自律原则；坚持科学选才、体现特色原则；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坚持院校负责，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监督原则，规范提前招生各项工作和操作流程。

二、招生对象及要求

1. 已参加 2022 年普通高考报名，语文、数学、外语、思想政治等 10 门科目的合格性考试并取得成绩的考生均可申请报考高职院校提前招生。合格性考试成绩是否“合格”不作要求，1 门“合格”折算成 10 分，1 门“不合格”折算成 5 分；按学校要求参加校测后成绩一并计入总分。
2. 考生需身体健康，符合教育部规定的相关专业的身体要求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招生计划

序号	二级学院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学费（元/年）	招生类型
1	创意学院	影视动画	50	6800	艺术类
2		视觉传达设计	40	6800	艺术类
3		工艺美术品设计	40	6800	艺术类
4		环境艺术设计	60	6800	艺术类
5		室内艺术设计	40	6800	艺术类
6		产品艺术设计	60	6800	艺术类
7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50	6800	艺术类
8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50	4800	体育类
9		数字媒体技术	50	5300	普通类
10	纺织学院	现代纺织技术	50	5300	普通类
11		纺织品设计	50	5300	普通类
12		纺织品检验与贸易	50	5300	普通类
13		药品生产技术	50	5300	普通类
14		数字化染整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15		环境工程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16		高分子材料智能制造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17	服装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	60	6800	艺术类
18		人物形象设计	40	6800	艺术类
19		艺术设计	40	6800	艺术类
20		服装设计与工艺	50	5300	普通类
21		服装陈列与展示设计	50	6800	艺术类
22	经贸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60	4700	普通类
23		大数据与会计	60	4700	普通类
24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40	4700	普通类
25		电子商务	60	4700	普通类
26		现代物流管理	50	4700	普通类
27		市场营销	50	4700	普通类
28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50	4700	普通类
29	机电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60	5300	普通类
30		大数据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31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32		计算机网络技术	50	5300	普通类
33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0	5300	普通类
34		计算机应用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35		数控技术	40	5300	普通类
36		模具设计与制造	40	5300	普通类
37	人文学院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80	4700	普通类
38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50	4700	普通类
39		商务英语	50	4700	普通类
总计			1900		

以上招生计划以江苏省教育厅公布为准！

四、报名流程

（一）报名办法

1. 报名时间：第一轮 3 月 9 日-11 日；第二轮 4 月 13 日。
2. 报名网址：通过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jseea.cn>）或通过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http://zs.cztgi.edu.cn>）公布链接报名并在网上支付考试费用。
3. 网上报名流程：登入网站→注册→填写考生信息→填报专业志愿→付费确认提交。

（二）志愿填报

考生每一个轮次报名，向 1 所院校提出申请，可填报 6 个专业并明确专业调剂意向。

（三）报名考核流程

时 间	内 容	地 点
3 月 9 日-11 日	考生登录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报名	考生所属省辖市高中学校
3 月 15 日前	第一轮录取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4月5日前	非艺术类考生校测 艺术类考生无需校测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4月7日	网上公布第一轮录取考生名单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网
4月15日前	第二轮录取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4月25日前	非艺术类考生校测 艺术类考生无需校测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4月26日	网上公布第二轮录取考生名单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网
4月26日-27日	录取名单报考试院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四）加分政策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可予以加分录取：

1. 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可加 5 分；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以上或被战区（原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可加 10 分。
2. 烈士子女可加 10 分。
3. 少数民族考生报考省属普通高校时可加 3 分。
4. 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可加 10 分。
5. 高中阶段具有地级市及以上的体育类大赛或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可加 5 分。
6. 抗击疫情过程中，做出突出贡献的考生、家长可加 3 分。

（五）录取原则及说明

录取工作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领导下，由学校统一组织，坚持“综合评价、注重素质、择优录取”的录取原则，统一录取标准，体现提前招生院校人才培养特点。

1. 非艺术类专业投档录取分=合格性考试折算分+校测成绩，择优录取。艺术类专业投档录取分=合格性考试折算分+省统考艺术分，择优录取。如投档录取分同分比较考生合格性考试合格门数，择优录取；如合格性考试门数相同则依次比较考生语文、数学、外语、思想政治等 10 门科目的合格性考试成绩，择优录取；如 10 门合格性考试成绩相同，参考考生综合评价档案材料表现择优录取。

2. 录取分数线根据考生的考试成绩和招生计划数综合考虑。录取名单公示后上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审批手续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3. 已被提前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6 月份的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和任何其他形式的录取。如确需参加高考，须向高考报名地县（市、区）招办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参加，但不得再参加任何形式的录取。

4. 新生入学后，将对其进行资格复查，资格复查不合格者，根据相关要求和规定，取消入学资格。

五、监督机制

1. 学校纪检部门对招生工作纪律实施全程监督。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在高校招生中实施“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主动接受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2. 考生本人应本着诚信的原则参加此次提前招生，提供材料必须真实。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3. 招生录取工作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统一领导下进行，由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提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六、招生违规处理

凡在提前招生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教育部令第 33 号《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考生的违规情况将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记入高考诚信电子档案。

七、本章程具体内容，由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400-188-1251、0519-86336019、0519-86336023、0519-86336020（传真）

学校网址：<http://www.cztgi.edu.cn>

学校地址：常州科教城内（常州市武进区滆湖中路 53 号）

联系人：包老师、史老师，邮编：213164

QQ 群号：424311624、654196328

乘车路线：常州火车站（常州长途汽车站）乘 2 路、68 路、B11 转 B1、京沪高铁常州站乘 B1 至纺织学院站下车；地铁 1 号线科教城北站下车，3 号出口向西 300 米。



（需要了解更多招生信息，请扫描上方二维码）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